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决算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市，县的方针政策及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接受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负责组织实施。

(二) 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事业；组织实施义务教育和其他各类教育；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工作；做好劳动管理、科普、老龄等工作。

(三) 负责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监督及增值保值责任；保护公民私人所有合法财产，保障集体经济组织应有的自主权；监督企业和各种经济联合体、个体户认真执行国家的法律、法令和政策，履行经济合同。

(四) 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处理人民来信来访，调解民间纠纷；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五) 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及其他经济保持平衡协调发展，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

(六) 加强镇级财政的监督管理，按计划组织、管理镇财政收入和支出，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完成；做好统计工作。

(七) 制定和组织实施镇村建设规划；加强公用设施、水利建设和管理以及房屋土地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指导、支持、帮助村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八) 协助和支持设置在本行政区域内不隶属于镇的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的工作，监督其遵守和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九) 承担法律法规赋予的其他权利和义务，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2017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新民镇人民政府设 6 个内设机构：

- 1、政府办
- 2、文化站
- 3、广播站
- 4、农业站
- 5、计生办
- 6、财政所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行政在职编制 38 人

农业在职编制 20 人

计生站在职编制 3 人

文化站在职编制 3 人

领导职数：书记 1 名、副书记 1 名，镇长 1 名、副镇长 3 名。

股级职数：11 名

第二部分木兰县新民镇

人民政府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2、 收入决算表
- 3、 支出决算表
-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表
-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哈尔滨市木兰县新民镇政府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704.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398.63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8.73	二、外交支出	31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4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六、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71.7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64.0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44.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3.2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86.7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377.0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419.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6.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704.46	本年支出合计	51	1,571.8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5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60.40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0.00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60.40	转入事业基金	54	0.00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193.05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193.05
	28			57	
总计	29	1,764.86	总计	58	1,764.86

注：1. 本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哈尔滨市木兰县新民镇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04.46	1,704.46	0.0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8.63	398.63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95.63	395.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71.01	371.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4.62	2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64.75	26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	16.75	16.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4.75	1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4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160.00	1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404 广播	160.00	1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03	164.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8.03	158.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33	11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5.70	45.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01 移民补助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4.74	44.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5.60	1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15.60	1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14	29.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4	1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30	9.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0	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20	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20	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73	26.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73	26.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6.73	26.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76.67	376.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	131.91	131.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69.54	69.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支持补贴	37.18	37.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25.19	25.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40.77	40.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0.77	40.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04.00	2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04.00	2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9.71	419.7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87.80	38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87.80	38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91	31.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1	31.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依据《收入决算表》（财决 03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哈尔滨市木兰县新民镇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1	2	3	4	5	6
			合计	1,571.81	834.60	737.2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8.63	395.63	3.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95.63	395.63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71.01	371.01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4.62	24.62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71.70	14.75	56.95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	16.75	14.75	2.00	0.00	0.00	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4.75	14.75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0704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6.95	0.00	6.95	0.00	0.00	0.00
2070404			广播	6.95	0.00	6.95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8.00	0.00	48.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8.00	0.00	48.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03	158.03	6.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8.03	158.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33	112.33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5.70	45.7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082201			移民补助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4.74	44.74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5.60	15.60	0.00	0.00	0.00	0.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15.60	15.6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14	29.1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4	19.8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30	9.3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0	0.00	3.2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20	0.00	3.2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20	0.00	3.2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6.73	0.00	86.73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73	0.00	26.73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6.73	0.00	26.73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77.07	189.55	187.53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	131.91	69.54	62.37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69.54	69.54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支持补贴	37.18	0.00	37.18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25.19	0.00	25.19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41.17	27.01	14.16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1.17	27.01	14.16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04.00	93.00	111.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04.00	93.00	111.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9.71	31.91	387.8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87.80	0.00	387.8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87.80	0.00	387.8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91	31.9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1	31.91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依据《支出决算表》（财决 04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哈尔滨市木兰县新民镇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65.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398.63	398.63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8.73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71.70	71.7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64.03	158.03	6.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44.74	44.74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3.20	3.2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86.73	60.00	26.7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377.07	377.07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419.71	419.71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6.00	0.00	6.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704.46	本年支出合计	49	1,571.81	1,533.08	38.7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60.4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193.05	193.05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60.4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1,764.86	总计	54	1,764.86	1,726.13	38.73

注：1. 本表依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哈尔滨市木兰县新民镇政府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7	8	9
			合计	1,533.08	834.60	698.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8.63	395.63	3.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95.63	395.63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71.01	371.01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4.62	24.62	0.00
20132			组织事务	3.00	0.00	3.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71.70	14.75	56.95
20701			文化	16.75	14.75	2.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4.75	14.75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2.00	0.00	2.00
20703			体育	0.00	0.00	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0.00	0.00	0.00
20704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6.95	0.00	6.95
2070404			广播	6.95	0.00	6.95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8.00	0.00	48.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8.00	0.00	4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03	158.0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8.03	158.03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33	112.33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5.70	45.7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4.74	44.74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5.60	15.60	0.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15.60	15.6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14	29.1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4	19.8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30	9.3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0	0.00	3.2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20	0.00	3.2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20	0.00	3.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00	0.00	6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0.00	0.00	6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0.00	0.00	6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77.07	189.55	187.53
21301			农业	131.91	69.54	62.37
2130104			事业运行	69.54	69.54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支持补贴	37.18	0.00	37.18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25.19	0.00	25.19
21305			扶贫	41.17	27.01	14.16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1.17	27.01	14.16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04.00	93.00	111.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04.00	93.00	11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9.71	31.91	387.8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87.80	0.00	387.8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87.80	0.00	387.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91	31.9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1	31.91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哈尔滨市木兰县新民镇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2.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64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92.35	30201	办公费	23.7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2.18	30202	印刷费	13.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30.23	30203	咨询费	1.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06	30204	手续费	0.2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2.3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8.6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4.7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8.43	30211	差旅费	4.4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2.2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145.78	30213	维修（护）费	1.7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1.78	30216	培训费	0.3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9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2.74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40.6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31.9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6.7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49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1				
人员经费合计		690.96	公用经费合计						143.64

注：1. 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 08-1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附件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木兰县
新民镇政府

单位：万元

2017 年度预算数						2017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80		10.00		10.00	0.80	8.34		6.2		6.2	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16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哈尔滨市木兰县新民镇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转和 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转和 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0.00	0.00	0.00	38.73	0.00	38.73	38.73	0.00	38.7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6.00	0.00	6.00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6.00	0.00	6.00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0.00
2082201			移民补助	0.00	0.00	0.00	6.00	0.00	6.00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26.73	0.00	26.73	26.73	0.00	26.73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6.73	0.00	26.73	26.73	0.00	26.73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26.73	0.00	26.73	26.73	0.00	26.73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6.00	0.00	6.00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 支出	0.00	0.00	0.00	6.00	0.00	6.00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6.00	0.00	6.00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依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9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第三部分木兰县新民镇

人民政府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1,704.46 万元，与 2016 年决算数相比收入增加 499.69 万元，上升 29.32%，原因为 2017 年人员经费增加。2017 年度支出总计 1571.81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423.27 万元，增加 26.93%，主要是 2017 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关于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2017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704.46 万元，全部是财政拨款收入，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8.73 万元。

三、关于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2017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571.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34.60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482.5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64 万元，对个人和家

庭补助支出 208.43 万元。) , 占 53.1, 项目支出 737.21 万元, 占 46.9%。

四、关于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704.46 万元, 与 2016 年决算数相比收入增加 499.69 万元, 增加 29.32%, 原因为 2017 年人员经费增加。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571.81 万元, 比 2016 年 432.27 万元, 增加 26.93%。2016 年人员经费开支。

五、关于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民镇人民政府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71.81 万元, 比 2016 年增加 432.27 万元, 增加 26.93%, 原因为人员经费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新民镇人民政府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71.81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98.63 万元, 占 25.36%;

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71.70万元，占4.56%；社会保障与就业（类）支出164.03万元，占10.4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44.74万元，占2%；农林水（类）支出377.07万元，占24.84%；住房保障（类）支出419.71万元，占26.7%；节能环保支出（类）3.20万元，占0.2%，城乡社区支出（类）86.73万元，占5.52%，其他支出（类）6万元，占0.38%。（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新民镇人民政府2017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571.81万元，

其中：

-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371.01万元。
-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24.62万元。
- 3、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3.00万元。
- 4、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群众文化（项）14.75万元。

- 5、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其他文化支出（项）2 万元。
- 6、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款）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项）6.95 万元。
-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项）48 万元。
-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12.33 万元。
-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45.70 万元。
-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大型水库后期扶持资金(款)水库移民（项）6 万元。
- 1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9.84 万元。
- 1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9.30 万元。

1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15.60万元。

1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69.54万元，农业生产支持补贴37.18万元，其他农业支出25.19万元。

15、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41.17万元。

16、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204.00万元。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款）农村危房改造（项）387.80万元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1.91万元。

19、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支出（款）彩票公益金支出（项）6万元。

20、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项）3.20万元。

2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款）征地和拆迁补偿（项）26.73万元，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60万元。

六、关于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2017 年财政基本拨款支出 843.6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90.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43.6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关于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81%，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75%；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 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减少 1.34 万元，下降 16.07%，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减少 1.29 万元，下降 20.8%；接待费支出下降 0.06 万元，减少 7.6%。“三公”经费减少原因主要为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 6.2 万元，占 56.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79 万元，占 7.18%。具体情况如下：

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7 年度财政拨款决算数 6.2 万元(为公务用车扶贫业务及公务下乡等支出)，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总数的 56.4%。2017 年列入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2、**因公出国（境）费用** 2017 年我镇没有此项业务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 2017 年度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0.79 万元，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总数的 7.18%。公务接待主要用于村干部培训及人大代表开会等支出，因公接待 198 人，每人标准 40 元。

八、关于木兰县新民镇人民政府 2017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加强镇级财政的监督管理，按计划组织、管理镇财政收入和支出，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完成，做好统计工作。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本部门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1.01 万元，比 2016 年减少 1.82 万元，减少 0.49%。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2、**政府采购支出说明**。本部门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3、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根据《2017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行政、事业单位财务规则，对新民镇 2017 年部门预算中相关名词解释如下：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其他收入：指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 五、文化体育传媒支出：反映政府在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等方面的支出。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七、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八、 农林水支出：反映政府农林水事物支出。

九、 交通运输支出：反映政府交通运输及公路养护支出。

十、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反映政府商业服务等方面的支出。

十一、 住房保障住房公积金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费用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取暖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新民镇人民政府

2018年11月20